

中山醫學大學 課程抵修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※檢附成績單乙份

系所年級						系/所			年	班	
學號						手	機				
姓 名											
實際修設科目名稱			實得學分	成績		科目導 計目名	^見 分表 稱	學年度 學期	抵修學分	抵修和 授課教員	
①(系所/通識中心)主任				3註	③註冊課務組主任						
②註冊課務組承					④教	④教務長					